

用伟人事迹激励我们,远胜于一切教育

[ 英国思想家 培根 ]



张艳虎◆编著

世界历史名人传记青少年读本

# 富兰克林·罗斯福传

*The Biography of Franklin Roosevelt*



中国社会出版社

世界历史名人传记青少年读本

# 富兰克林·罗斯福传

张艳虎 编著

◆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富兰克林·罗斯福传 / 张艳虎编著. —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 2006.9  
(世界历史名人传记青少年读本)

ISBN 7-5087-1402-4

I.富... II.张... III.罗斯福,F.D.(1882~1945)—传记—青少年读物  
IV.K837.12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08518 号

---

**丛书名:**世界历史名人传记青少年读本

**书 名:**富兰克林·罗斯福传

**编 著 者:**张艳虎

**责任编辑:**尤永弘 陈贵红

---

**出版发行:**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100032

**通联方式:**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 话:(010)66051698 传 真:(010)66051713

邮购部:(010)66060275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

**印刷装订:**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150mm × 225mm 1/16

**印 张:**10.5

**字 数:**140 千字

**版 次:**2006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16.00 元

---

(凡中国社会出版社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前 言

# 坐在轮椅上转动世界的巨人

美国总统罗斯福被称为“坐在轮椅上转动世界的巨人”。

他出生在一个美国上流社会家庭，在一个优越的生活环境中成长。从小接受父母严格而又充满爱心的教导和训练，后进入贵族学校读书，并且考入美国著名学府哈佛大学。他当过律师、州参议员，后来又当了海军助理部长、州长，最后成为美国总统。至今没有哪个美国人能创下他空前绝后的纪录——在美国连任四届总统，执政长达 12 年之久。

他是一个精明的统治者，在驾驭政府与时代方面有无与伦比的胆略和才能，又由于他在内政方面的巨大建树和在与法西斯斗争中的不朽功绩，而被世人公认为同华盛顿、林肯相比肩的美国历史上最伟大的总统。

一切似乎听起来是如此的让人羡慕，然而在这背后的却是痛苦、艰辛、勇气和奋斗。

自从 38 岁那年下肢瘫痪之后，坐在轮椅上的罗斯福并没有因此而放弃自己的政治生命。他鼓起勇气，以罗斯福家族那种特有的勇敢、冒险、执著和激情重新点燃了生命的烈火。

他几乎是在竞选中度过自己的余生，为了竞选，他每天奔波数



百公里，发表十几次演讲，不辞劳苦。

他把美国人民从苦难和经济大萧条中拯救出来，建立了福利国家模式。

他在全美国上下几乎一致奉行孤立主义、惧怕战争的时候，激起了民众的斗志，把孤立主义的美国变成世界大联盟的领导者。

他拖着疲惫的身躯，忍受着疾病的折磨，四处奔波，为全世界的反法西斯斗争四处斡旋。

他积极倡导，摇旗呐喊，建立联合国，构建战后的世界秩序。

富兰克林·罗斯福重实效、轻说教、不固陈规、随机应变、善跳政治狐步舞，不论在和平时期，还是在战争年代，他从律师到州参议员，到海军助理部长，到州长，到总统，都使自己处于不败之地。

## 2 前言

# MULU

## 目 录

### 第1章 天生是个绅士

从罗斯福出生的第一天起，他的父亲就决定将他培养成一个大人物。因为这个家族有着不甘平庸的传统。罗斯福从小就接受成为大人物的品格教育：坚强、勇敢、正直、心灵纯洁高尚、以天下为己任……

一个不甘平庸的家族	3
“使心灵纯洁高尚”的家教计划	5
“我若是不发号施令……”	8
集邮、读书和航海爱好者	11
“我若是不能同时做两件事……”	14

### 第2章 青春岁月

青年时代，需要做出太多的选择——选择何种职业作为自己的事业目标？选择哪些人作为自己的朋友？选择哪个女孩作为自己的伴侣？每一个选择都将对人生产生深刻的影响。那么，罗斯福如何做出他的选择呢？

一个极强的适应者	19
----------	----



影响终身的良师	21
这个课程表“绝不轻松”	25
《红色哈佛报》主编	29
总统的侄女	32
“嗬，答应我吧！”	36

## 第3章 从政训练

许多人的遗憾是：心里怀着一个美好的梦想，并花了很多时间去追求梦想。可是，当实现梦想的机会终于来临时，他们却发现自己无能为力。罗斯福没有这样的遗憾，因为他在心态上、在品格上、在能力上都已经为实现梦想做好了充分的准备。

韬光养晦的六年	41
“富兰克林应该进入政界……”	44
“我会再弄头骆驼出来……”	47
为美利坚的前途着想	50
出任助理海军部长	53
爱情得意，事业失意	56

## 第4章 入主白宫

罗斯福在政坛上春风得意。不料，一种名叫“小儿麻痹症”的疾病使他下肢瘫痪。对于一个正值盛年的政治家来说，这是一个致命的打击。然而，罗斯福没有屈服于命运，他说：“我不相信这种娃娃病能打倒一个堂堂男子汉。”

他发誓：“我要战胜它！”凭着超人的毅力，他努力拼搏，终于登上美国总统的宝座。

“我要战胜它！”	63
拄双拐的纽约州长	66
“我向你们宣誓，我也为自己宣誓……”	71
“……这个国家需要你”	76
“敲诈富人，还是在敲诈成功者？”	80
“永远别让你的左手知道你的右手在干什么”	84
他不想统治自己的家庭	88
政治蛊惑家们	91
一场不流血的政变	96

## 第 5 章 战争风云

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了。坐在轮椅上的罗斯福，没有别人站得高，但这并不妨碍他比别人看得远；他的双腿软弱到不能支撑起自己的身体，却负起了拯救全球的重任。他的勇气和决心鼓起了美国人民和法西斯战斗到底的英雄气概，他为全世界正义力量获得最后胜利立下了不朽的功勋！

“防疫演说”	103
中立法可能实际上帮助了侵略者	106
他打破了美国 100 多年的政治传统	110
美国成了全世界的“兵工厂”	113
两大伟人的握手	115
凡人之子向上帝之子发出电报	120



一个全球的领导人	125
“对，就是无条件投降！”	130
“现在投降比以后投降便宜得多”	135

## 第6章 最后的岁月

罗斯福是美国历史上第一个也可能是最后一个连任四届总统的人。但是，这一值得自豪的业绩却使他变得更加谦逊。他认为自己每天都会做不少错事，他还说：“我们要有足够的勇气承认过去的错误……”也许，他最值得敬仰的地方，不是他的伟大业绩，而是他的伟大人格。

“我真不想再竞选了”	143
“我们要有足够的勇气承认过去的错误”	148
罗斯福“投降”斯大林？	152
未完成的画像	157

## 第 1 章



# 天生是个绅士

从罗斯福出生的第一天起，他的父亲就决定将他培养成一个大人物。因为这个家族有着不甘平庸的传统。罗斯福从小就接受成为大人物的品格教育：坚强、勇敢、正直、心灵纯洁高尚、以天下为己任……



## 一个不甘平庸的家族

一个人的成功跟他的家庭背景和成长环境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这跟贫富没有关系，关键在于他周遭的人是积极向上的还是不思进取的；是严于律己的还是自我放纵的；是追求自我价值实现的还是追求享乐的……虽然没有人能代替他生活和奋斗，但他人的言行必然对他产生影响，这种潜在的影响将构成他价值观的一部分。富兰克林·罗斯福应该庆幸自己出生在一个追求杰出的家族，并且有一双严于律己的父母。他从这个家族和父母身上传承的崇尚奋斗、重视修养、不甘平庸的品格，是他一生受用不尽的宝贵财富。

富兰克林·罗斯福家族在美国的第一位祖先是克莱斯·马顿曾·范·罗森福，他生活在荷兰一个名叫“玫瑰田”的小村庄中。17世纪中叶，许多荷兰人离开故土，横渡大西洋，到达美洲新大陆开始他们新的生活。勇于进取的克莱斯也在这一潮流中，同他的妻子一起，离开了“玫瑰田”，开始了他们在美国的新生活。他们在美国新阿姆斯特丹（今纽约市）登陆，然后在赫德逊河附近定居下来。

在赫德逊河谷，克莱斯与妻子定居后不久，便购置了48亩农田，过上了勤劳简朴、从容不迫的生活。在以后的200年里，罗斯福家族的成员们一直默默地奋斗，挣了钱就小心翼翼地积攒起来，以便扩大事业。他们起初并不富有，也不刻意追求名誉，却赢得了人们的普遍尊敬。因为他们有着正直的品格，从不贪求不属于自己的东西。翻开罗斯福家族的历史，我们就知道闪烁在富兰克林·罗斯福身上的正直品格不是无缘无故产生的。

罗斯福家族后来分为两支，一支生活在奥伊斯特湾，一支生活在海德公园镇。两支都产生了一位总统。奥伊斯特湾一支产生的总统是西奥多·罗斯福，海德公园镇一支产生的总统就是本书的主人公富兰



克林·罗斯福。

富兰克林·罗斯福的祖父艾萨克·罗斯福是一位有些名气的政治家。他起初是一位富有的糖商，在纽约城中有一定的地位。美国独立战争爆发后，他积极参与了危险的独立运动，先是被选为纽约州议会的议员，后来成为纽约州第一届参议院议员，协助起草了纽约州第一部宪法。在参政的岁月里，他积极参与到新国家的建设中，投票修改新联邦宪法，在逝世前还担任着纽约州第一银行的董事长。

富兰克林·罗斯福的父亲詹姆斯·罗斯福 1828 年生于海德公园，也有着丰富的人生经历。1847 年毕业于联邦学院。他青年时代思想激进，是个富有朝气、崇尚自由的浪漫主义者。1848 年欧洲革命时，刚满 20 岁的詹姆斯远游欧洲，在意大利参加了加里波第领导的红衫军，战斗了一个月，后来回到美国，就读于哈佛大学法学院，并于 1852 年获得法学学士学位，成为罗斯福家族中从哈佛法学院毕业的第一人。1853 年，他同丽贝卡·豪兰结婚。一年后儿子降临，夫妇俩决定打破罗斯福家族惯用的交替命名法，给儿子起名罗西·罗斯福。这就是富兰克林·罗斯福的同父异母兄长。

詹姆斯从父辈那里继承了一笔数目可观的遗产，还在赫德逊河流域拥有大约 200 公顷的土地。他平易近人，热爱生活，钟情于充满田园风光的乡绅生活。其实，生性豪爽、具有浪漫气质的詹姆斯·罗斯福一生都醉心于做大生意，他大部分时间都在纽约市区从事他的工商业活动，成了一名典型的纽约商人，主要经营煤炭与铁路运输业务。

詹姆斯凭着他的精明的商业头脑，生意越做越大，他所拥有的财富和地位也达到了海德公园镇家族中的顶峰，从而为富兰克林的成长创造了优裕的家庭环境。然而，1876 年，丽贝卡·豪兰去世，詹姆斯非常伤心。直到后来遇到萨拉·德拉诺，也就是富兰克林·罗斯福的母亲。

萨拉·德拉诺是富商之女，自幼生活在优雅舒适的环境中，受到了良好的学校教育。她雍容华贵、落落大方，十分熟悉美国上流社会的生活。她的父亲沃伦·德拉诺曾经到中国做了五年生意，赚了 100 万美元，要知道 100 万美元在当时可不是一个小数目。富兰克林·罗斯福就任总统后，很喜欢跟别人谈起外祖父的这段中国之旅，一方面

表明他对中国的友好之情，另一方面也用来作为茶余饭后的谈资。有一次，已成为总统的罗斯福谈到他同中国的渊源时说道：“我个人同中国也有瓜葛，我的外公到过那里。1829年他到过汕头、广州，甚至还去过汉口。他生意兴隆，赚了100多万美元。”

罗斯福的母亲和父亲相识在一个小型宴会上。他俩一见钟情，从此双双陷入爱河之中。他们于1880年10月7日在阿尔戈纳克的庄园举行了婚礼，当时，詹姆斯已经52岁，而萨拉仅仅26岁（与詹姆斯的长子同岁），两人年龄相差26岁，然而，萨拉却并不在意，两人从此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

詹姆斯与萨拉在结婚一年后，于1882年1月30日，生下了一个重达4.5公斤的小男孩。这就是本书的主人公富兰克林·罗斯福。

据说，罗斯福的母亲经历了24小时的分娩之痛，并且医生还使用了麻醉剂，才使得富兰克林得以安全出生。当时，富兰克林浑身青紫，一动不动，是家庭医生成功地用人工呼吸救活了他。这个小家伙在降生时，就表现出了顽强的生命力。他的父亲记录了他的出生，称他是“一个了不起的、体型巨大的男婴”。

罗斯福的母亲在生下富兰克林后卧床达一个月之久，医生劝告说，最好不要再生育，否则会有生命危险。她听从了医生的劝告，在此后的近60年的时间里，没有再生育，而是把自己充沛的精力全部倾注在儿子身上，这就使得富兰克林从小受到严格而又全面的教育。而詹姆斯老来得子，对儿子的喜爱之情可想而知。但他疼爱而不溺爱，按杰出的标准培养着富兰克林·罗斯福。他希望儿子表现得比自己更优秀。而儿子终究没有让他失望。

## “使心灵纯洁高尚”的家教计划

富兰克林·罗斯福的童年安定、幸福、愉快。



良好的家庭条件为他提供了优裕的生活环境。他家的住宅宽敞、舒适，围绕整幢房子的是修剪得整整齐齐的花坛、草坪和各种高大的树木；房顶上有可以眺望大海的平台，富兰克林经常被抱到房顶上眺望一望无际、波涛汹涌的大海和欣赏周围如画的风景。对于年幼的富兰克林来说，这幢舒适的住宅和海德公园就是他的整个世界。“他是在一个优越的生活环境中成长的”，多年以后，他的姑妈这样说。

萨拉在富兰克林出世后不久就开始记日记，20年来从未停止。儿子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会一点也不遗漏地记录在案，甚至儿子穿过的衬衣、鞋子、小袜子，以及稍大些时的信件、考试卷，都给他整整齐齐放好，并完好无损地保存了下来。今天，人们正是通过这厚厚的十几本密密麻麻的日记和一大摞早年的信件，才得以更为清晰地看到罗斯福早年的生情景。

小富兰克林长着碧蓝的大眼睛，鼻梁挺拔端正，一头金色的卷发，穿着德拉诺家族沿袭下来的苏格兰式横褶短裙和黑天鹅绒童装，看起来俊朗、可爱，特别招人喜欢。

父亲詹姆斯和母亲萨拉对富兰克林十分疼爱，但却没有宠坏他。他们深知，只有通过严格而又充满爱抚的教导和训练才可以引导孩子健康成长。当时没有儿童心理学，母亲亲自负责抚育工作，她执行一则旨在“使富兰克林的心灵纯洁高尚”的计划，即“在做法上使富兰克林从未意识到他不是在按照自己的爱好行事。”这项计划取得了成功，因为他健康、快乐，而且听话。除了在他7岁时害了一场伤寒外，几乎没有患过什么大病。

那时候，富兰克林是一个非常调皮的小家伙。他2岁半时，有一天，一家人围在餐桌边吃饭。他把盛牛奶的玻璃杯边沿咬掉了一大块，萨拉立即将他抱出餐厅，从他嘴里掏出碎玻璃片，并严厉地教训了他一通。萨拉的日记本中记录了当时的情景：“当我觉得他已经认错了才让他回到餐桌上来。可是一会儿，他又拿起刚换上来的高脚玻璃杯，闪着调皮的目光假装再去咬它。‘富兰克林！你的顺从哪里去了？’富兰克林调皮地回答道：‘我的顺从，它已经上楼去了。’”

母亲对他既疼爱又严格。小富兰克林每天都要花一定的时间来完

成父母为他制定的各项训练计划。萨拉在日记中写道：“我们并不让孩子做大量没必要做的事，虽说那些对他有益的规定必须严格遵守。我们从不仅仅是为了严厉而严厉，实际上，我们暗中也感到骄傲，因为富兰克林似乎天生就不需要那样的约束。”

在母亲的精心教导下，5岁时，富兰克林的英文已达到能给母亲写信的水平——但得有人帮他拼写单词。他亲手送出的一封书信是这样写的：

亲爱的萨拉：

你害了感冒躺在床上，我很难过，我今天和玛丽玩了一阵子，我希望明天你能够起床而且高兴地说一声感冒好多了。

你的亲爱的 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

萨拉对富兰克林要求相当严格，对他的教育和训练也很苛刻，从不姑息他的任何一个坏习惯。有一次，母亲为了让富兰克林改掉玩输了就爱发脾气的坏毛病，就和他一起用玩具马玩障碍赛跑。结果，母亲赢了好几次，富兰克林不服气，就要求换马，结果又输了。他像以前一样又要大发脾气，这时，母亲就立刻不再和他玩了，并告诉他，如果他不学会乖乖认输，而是只知道一输就发脾气的话，那么以后再也别想跟她玩了。从那以后，富兰克林彻底改掉了这个坏习惯。

5岁以前，母亲萨拉一直让他留着垂肩的金色卷发，穿着童装，后来又强迫他穿他的祖先默里特族特有的苏格兰式短裙。快到8岁时，富兰克林才说服母亲给他买了几套英国海员式的服装，这才俨然是一个独立的大小孩了。在整个童年，他都必须符合母亲制定的各种标准，甚至在他当了总统后，天气寒冷时她还时常提醒他穿得暖和些或穿上御寒的套鞋。由此可见，萨拉和富兰克林之间的关系多么温暖而体贴，她给予他以安全感和充分的自信心。

虽然富兰克林对母亲特别依恋，母亲并没有为了博取儿子的欢心而溺爱他。

富兰克林把自己的父亲当偶像来崇拜。詹姆斯按年龄来说可当这孩子的祖父，但他喜欢同孩子亲近，对孩子所提的问题从来不感到厌烦。萨拉说过：“他爸爸从来不笑他，对他经常表示赞许。”有一次



萨拉觉得孩子有点捣乱，需要好好管教一下，于是就要丈夫来对付。詹姆斯把富兰克林叫到一旁，说：“小心揍屁股。”富兰克林就乖乖的听话了。

年幼的富兰克林眼中的父亲和蔼可亲，宛如一个知心的导师和游伴。夏天一到，他就跟着父亲去巡视庄园、骑马、骑自行车、打猎，在赫德逊河边钓鱼、游泳、划船，每天步行到村口收回邮件，那里除了近期报纸外，还有他爱看的儿童画册和画报。冬季，他们到附近的山坡上往下滑行，他的叔叔约翰·罗斯福用在冰上滑行的船带他出去游玩。有时，他和伙伴们跑到赫德逊河畔去观看大人们把大块大块的冰从河里拉上岸来，然后一路吆喝着运回各自家的冰窖。他更喜欢穿着簇新的雪鞋和父亲去河面上溜冰、划冰船、滑雪橇。据说，他们家有一只雪橇还是当年俄国人专为拿破仑第三制作的，詹姆斯在1861年从巴黎购买后运回美国。

在父亲的教导下，富兰克林培养起了广泛的兴趣爱好。在很小的时候，他就学会了骑马，到7岁时，已经是一名出色的骑手，于是不久就得到一匹专用的强悍的威尔士种小马，有了这匹马，他就亲自照料和饲养它。在他8岁时，他就被打扮得像是庄园的贵族少爷一样，英俊潇洒，风度翩翩。他的体力也得到了锻炼，据说，他跟着父亲骑马二十英里而面无倦容。

锻炼身体使富兰克林获益匪浅。纵观世界历史，几乎每一个成就伟业的人，都有着超乎寻常的旺盛精力。因为良好的身体素质本来就是成功的核心资源之一。这一点，值得有志气的青少年引起足够重视。

## “我若是不发号施令……”

童年时期，富兰克林由于受到父母的严格管束和教导，很少有机会与同龄的孩子在一起玩耍。整个赫德逊河谷肥沃的土地都由纽约州